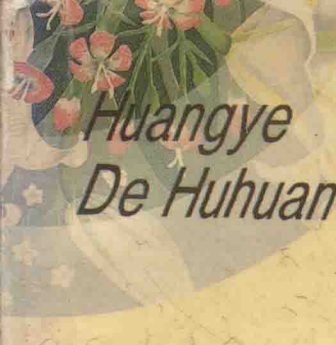




Huangye
De Huhuan

主编 刘硕良

世 界 小 说 名 著

SHIJIE XIAOSHUO MINGZH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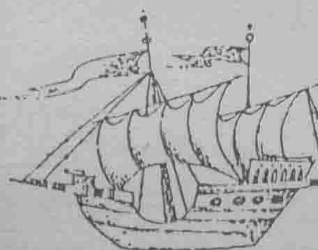
[美国] 杰克·伦敦 著
牟百治 译

荒野的呼唤

接力出版社

世界小说名著

• 主编 刘硕良



[美国] 杰克·伦敦 著

牟百冶 译

荒野的呼唤

接力出版社

世界小说名著

主编 刘硕良

荒野的呼唤

[美国]杰克·伦敦 著

牟百治 译

接力出版社出版

(地址:广西南宁市教育路5号 邮编:53002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民族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10.25印张 插页1 230千字

1996年1月第1版 1996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 7-80581-959-9/I·213 定价:11.00元

“世界小说名著”系列小引

刘硕良

世界上的书越来越多了,撇开那些坏书平庸书不说,可以称得上好书的也是汗牛充栋,难以数计。虽说开卷有益,阅读面宜宽,毕竟时间有限,在快节奏的社会里,为了高效率地利用宝贵的光阴,将选读名著放在首位就自然是最合理的安排了。

然而,人类社会发展到20世纪末叶,历代各国积累下来的名著又何止千百种!所以,就是读名著也还得有所选择、有所侧重,也还得分先后缓急。何况今天书市上某些标榜为“名著”的未必够得上名著水准,有的以“选粹”、“拔粹”相号召,所选拔的却未必尽是一流之作;有的打出“×大名著”的牌子,却不能使人相信其所以必须是这些名著构成“×大”的根据和理由。在多少有些鱼龙混杂的情况下,真诚的读者怎能不希望有双慧眼去雾里看花、水中望月呢。

在世界名著宝库中,文学名著为数最多。而文学名著中小说名著又以其特具的体裁优势与艺术魅力而拥有最广大的读者,得到最广泛的流传。

应接力出版社社长李元君、总编辑王玲之约编辑的这套世界小说名著,注意到当前名著重译中视野不宽、择选不严、少数

书目重复过多等缺点,更多地从广大青少年读者和一般读者的阅读兴趣、需要和时间出发,在选目上力图形成自己的特色:

一、必须是经过历史考验、时间冲刷,在文学史上已获定评的名家名作;

二、必须精干,宁少勿滥。类似题材、类似主题、类似风格的作品,只选最富影响力、最具代表性的品种;

三、必须有较多的文化内蕴和较积极的思想意义,看了使人奋发向上,增长前进的勇气、智慧和力量;

四、必须好看耐读,艺术特色鲜明,艺术魅力动人;

五、凡符合上述要求的小说名著,都在选编之列,但出版顺序上优先考虑那些目前较少应市的作品。

现在推出的第一批10种,包括冒险小说、侦探小说、科幻小说、英雄小说、少年小说、动物小说中久已脍炙人口的名著。虽然这些作品不容易也不需要按内容、故事或人物机械地划归某一类型,但总的来说都符合前面提到的几点选目的设想,而且作品的主人公多为青少年和儿童,篇幅一般不大,相信会获得年轻读者和少年朋友的喜爱。

10部作品均系新译,并附插图。以后在以新译为主的同时,将视情况适当选收大家看好的优秀译本。

欢迎读者、教师和专家对我们的选目、翻译和编辑工作提出意见,帮助我们这一关系到青少年进步成长的工作做得更有成效。

· 译本前言 ·

有趣的故事 丰富的内涵

牟百治

杰克·伦敦 1876 年 1 月 12 日生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旧山市一个破产的农民家庭。贫穷把他推入社会的底层，加入劳动大军的行列。10 岁的年纪他便开始卖报、做零活，小学毕业后进罐头厂当童工，常常连续不断工作 18 到 20 小时。凄苦的家境，童年的磨难，低下的经济地位，使他视生活为一场斗争，自幼产生摆脱这种困境的强烈愿望，不断地想冒险致富，寻找命运的契机和通往上流社会的阶梯。他当过违禁捕捞牡蛎的“蟻贼”、海船上的水手，在深重的经济危机冲击下加入过失业大军，到处流浪，后来又在汹涌的淘金浪潮中，涌入北方的克朗代克地区。这一时期他对北国生活的观察和体验，对他早年事业的形成，影响很大。

1899 年，23 岁的杰克·伦敦正式开始文学生涯。那一年里，他连续发表了阿拉斯加小说《给猎人》、《寂静的雪野》、《狼之子》。至 1902 年的三年中，他出版了《他的祖先们的上帝》、《狼之子》和《严寒中的孩子们》三个北方故事短篇小说集。1903 年，发表中篇小说《荒野的呼唤》，成为杰克·伦敦的第一本最畅销的书。

他早期的这些作品中,描绘出了一幅幅精美的北国景致:阿拉斯加的雪野和严寒,北极的寂静和漫漫的冬夜。在这样的背景下,人和动物与大自然的搏斗,人和动物之间的搏斗,以及动物之间的搏斗,惊心动魄,颇有力度,展现了一系列奇异的生命图景和具有悲剧性的场面。小说一再显示出斯宾塞的适者生存学说和达尔文的进化论对杰克·伦敦的影响。

杰克·伦敦于1904年发表长篇小说《海狼》。1906年至1910年是杰克·伦敦创作的高峰时期,创作了许多优秀的小说。短篇小说有《热爱生命》、《断层之南》、《一块牛排》、《德布斯之梦》、《强者的力量》,长篇小说有《雪狼》(又译《白牙》、《雪虎》)(1906)、《亚当之前》(1906)、《铁蹄》(1908)和《马丁·伊登》(1909)。

《铁蹄》和《马丁·伊登》塑造了伦敦理想中的超人形象,这样的超人发散出巨大的能量,像一团团永不熄灭的火,无穷无尽地燃烧。他们或者用自己的力量去征服别人,或者以自己超凡的能力站在芸芸众生之上。这时候的杰克·伦敦已跨入了曾经渴慕已久的上流社会,一反故我,要“重新回到生我养我的工人阶级中去”〔杰克·伦敦《我的生活观》(1906)〕。他积极投身社会活动,到处旅行演讲,撰写了一些宣传社会主义的论文。但另一方面,他在生活方式上却又大张其事,追求奢华的非工人阶级的物质享受。其间,杰克·伦敦在太平洋旅行的日子里,写出了大约三十篇以太平洋为背景的短篇小说。杰克·伦敦热衷于购置农场,大兴土木,特别醉心于豪华别墅“狼舍”的兴建。1913年8月,他苦心经营三年的“狼舍”刚刚竣工,第二天就遭到一场大火化为灰烬,精神上给予他不可估量的打击。为了还债,他虽然仍勉强提起精神继续写作,但再也写不出早先那样的优秀作品了。1916年,他向社会党递交了退

党书，此时的杰克·伦敦思想产生了深刻的变化，他对一切人、一切事都兴味索然，情绪沮丧，又病又累，愈来愈需要威士忌酒的刺激。严重的精神危机和疾病压迫着他，几乎到了精神崩溃的边缘。同年11月21日晚上，他平静地在寝室里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作为一位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杰克·伦敦的地位是肯定的、不可动摇的。他的作品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美国社会的种种矛盾和斗争，并做出了艺术上的独特贡献。收入本书的《荒野的呼唤》和《雪狼》是两篇具有特殊艺术魅力的杰作，多年来一直深受广大读者的欢迎。小说看上去似乎是动物故事，却以其丰富的生活哲理的内涵（在许多方面，那些狗的命运同人的命运何其相似）和“情节、变化、色彩”的笔法，使它们不仅成了可读性很强的畅销小说，而且成了世界文学作品中的经典，与他的《铁蹄》、《马丁·伊登》和优秀的短篇小说《热爱生命》、《一块牛排》等等一起，使杰克·伦敦蜚声世界文坛，饮誉至今。

最后，关于《雪狼》这一译名，附带说几句。从书中的叙述来看，“雪狼”是几个印第安人看到了一只长有狼的白亮獠牙的小狼仔时取的名字，原书名“White Fang”即取了这个意思。根据书中的描写，动物主人公的外貌完全像一条狼，虽然他有四分之一的狗的血统。所以，我认为以“雪狼”为名更符合小说内容和主人公的形象。译文有何不当之处，还望读者指正。

目 录

“世界小说名著”系列小引·····	刘硕良
·译本前言·	
有趣的故事 丰富的内涵·····	牟百治
荒野的呼唤·····	(1)
返回原始·····	(2)
棍棒和牙齿的法规·····	(15)
兽性的统治欲望·····	(27)
统治权的获得者·····	(43)
雪道和缰绳的苦役·····	(54)
对一个人的爱·····	(71)
呼声回荡·····	(86)
雪 狼·····	(103)
第一部·····	(104)
追踪猎食·····	(104)
母狼·····	(114)
饥饿的哀号·····	(125)

第二部	(137)
狼牙之战	(137)
岩洞	(146)
小灰狼	(154)
通向另一个天地的墙	(161)
猎食的规则	(171)
第三部	(177)
造火者	(177)
束缚	(189)
孤立的狼	(197)
追神	(202)
契约	(209)
饥荒	(217)
第四部	(225)
种族之敌	(225)
疯狂的神	(235)
仇恨的统治	(243)
九死一生	(248)
难以制服	(259)
恩主	(265)
第五部	(279)
漫漫旅程	(279)
南方	(285)
神的领地	(292)
种族的呼唤	(302)
沉睡的狼	(308)

荒野的呼唤

返回原始

长久渴望荒原上的跳跃
挣脱束缚的铁链
再一次从冬天的沉睡里
唤醒野性的记忆

布克不读报，否则他就知道麻烦要来了。这麻烦不单单冲着布克来的，它同样威胁着从普吉特海峡到圣地亚哥沿海的每一条健壮的长毛狗。因为，在北极的黑暗中寻觅的人们，发现了一种黄灿灿的金属，而轮船和运输公司又把这一发现弄得沸沸扬扬，一时间成千上万的人涌进了极地。而在冰天雪地的北极，他们需要狗，需要那种体魄强健的狗，它们坚实的肌肉耐得住苦力，厚实的毛皮顶得住冰雪。

布克住在圣·克拉拉山谷的一座大宅里，人们称作米勒法官的庄园。那里终日阳光明媚，庄园远离大路，掩映在绿树之间。透过枝叶，宅邸四周阴凉宽敞的走廊隐约可见。几条砾石铺就的车道与巨宅相接，车道蜿蜒曲折，绕过几片硕大的草坪，从高大的白杨树那宛若重云叠雾的树荫下穿过。房宇的后面比前面更加宽阔。几间宽大的马厩，十来个马夫和男仆在那里滔滔不绝，高谈阔论，一排一排地布满了藤蔓的房舍，是给佣人

们住的；还有许许多多望不到尽头的下房，整整齐齐排列着；一长垄一长垄葡萄棚架；几片绿茵茵的牧场；几个果园；小块小块的草莓地；还有深井抽水房；一个水泥大游泳池，那里是米勒法官的孩子们早晨跳水、下午乘凉的地方。

布克就统治着这么一个辽阔的领地。他在这里降生，在这里度过了四个年头。当然，这里还有些别的狗。这么大的地方肯定会有一些别的狗的，但他们算不了什么，他们来了又走了，始终住在拥挤的狗窝里，要不就在大院深处过着暗淡无光的生活，像土次，那条日本哈巴狗，或者像伊莎贝尔，那条墨西哥秃毛狗——一些古里怪气的家伙，他们难得把鼻子伸出户外，或者四脚沾地。此外，还有一群专捉狐狸的狗，足足有二十来条。每逢土次和伊莎贝尔由一队用扫帚和拖把武装起来的女仆们保护着，从窗户里面探出头来瞧他们时，他们便冲着他俩恶狠狠地大叫一通。

但布克既不是呆在室内的狗，也不是关在狗窝里的狗，他拥有的是这整个王国。他扎进游泳池里游泳，或者随法官的儿子们外出打猎；他陪伴莫丽和爱丽丝，法官的两个女儿，在黄昏或者清晨的时候漫步；冬日里的夜晚，他便伏卧于法官的脚边，躺在书房的壁炉前，炉中的火噼里啪啦，燃得很旺；他让法官的孙子们骑在背上，或者和他们在草地上打滚；他寸步不离地保护着他们，跟着他们去做异想天开的冒险，走到马厩那边的水槽去，或者更远的围栏边上和草莓地里。他昂首阔步，走到那群狗中间。至于土次和伊莎贝尔，他从来没有放进眼里，因为他是君王——是米勒法官庄园的君王，凌驾于庄园里的一切飞禽走兽，甚至包括人在内的君王。

他的父亲爱尔莫体魄高大，是一条圣贝纳狗，曾经是法官形影不离的伙伴。布克很可能继承了父亲的仪表，但没有父亲

那么高大——他只有一百四十磅的体重——因为他的母亲谢普是一条苏格兰牧羊犬。然而，一百四十磅的体重加上优越的生活和普遍的尊重而产生的威严，使他显得贵族派头十足。从他嗷嗷待哺的头四年中，他一直过着养尊处优的贵族生活，他很自鸣得意，甚至孤芳自赏，就像那些乡绅们，因为自己的孤陋寡闻而沾沾自喜一样。但他并没有让自己变成一条四体不勤、饱食终日的狗，打猎和类似的有趣的户外活动不仅减少了脂肪，也磨练了肌肉。他也像那些水族动物们一样好水，水中的锻炼使他保持了振奋的精神和健壮的身体。

这就是布克在1897年秋天的生活情形，正值克洛代克的惊人发现把人们从四面八方吸引至冰天雪地的北国。但布克不读报纸，他也不知道那个叫曼纽尔的家伙，那个园丁的助手，是一个靠不住的熟人。曼纽尔有个改不掉的毛病，喜欢玩中国赌博。而且赌博的时候，他还有一个改不掉的弱点——只认准一种赌法，这样就注定了他的赌运不佳。而一味地这样赌下去是要赔上许多钱的，园丁助手那点微薄的工资，连妻儿都难于糊口。

那个曼纽尔施展诡计的夜晚是难以忘记的。那晚法官去参加一个葡萄种植业主协会的会议，孩子们正忙着组建一个体育俱乐部，没人看见他和布克溜达出去，穿过果园。就像布克想象的那样，仅仅是去溜达溜达。除了惟一的一个人，没人看见他们来到一个叫做“学院公园”的火车站边。这个人就是曼纽尔搭起话来，他们手里的钱在叮当作响。

“你把货交给我之前，得先捆牢了它。”陌生人嗓音粗哑地说道。于是曼纽尔用一段结实的绳索，在布克套着铜圈的脖子上缠了两圈。

“只要你一收紧，准让他憋得够呛。”曼纽尔说。陌生人哼

了哼，算是同意。

布克泰然而矜持地接受了脖子上的绳索。这样不同寻常的举动简直未曾有过，但他学会了信任他所熟悉的人，相信他们比他更富有智慧。可是，一旦绳索的另一端递进了陌生人的手里时，他气势汹汹地嗥叫起来。他原只是表示自己的不快，以为稍稍流露一下脸色就能让他们俯首听命。可是，脖子上的绳索却勒得更紧了，使他透不过气来。他大为吃惊，顿时真的恼怒了，向陌生人猛扑过去。可就在布克跳到半空中的一瞬间，那人紧攥住布克脖子上的绳索，只利索地一紧，布克就仰面落地。布克勃然大怒，还想跳起来反抗，可是绳索毫不留情，越勒越紧，布克的舌头从嘴巴里伸了出来，宽阔厚实的胸脯剧烈地一起一伏，毫无办法。他这一生中从没有忍受过这样的奇耻大辱，也从没有这样怒气冲冲。渐渐地，他变得乏力起来，眼睛也开始模糊了。旗号打过，火车启动的时候，他已经失去了知觉。两个男人把他扔进了行李车厢。

后来，他迷迷糊糊，只觉得舌头痛，仿佛自己在什么车里被颠来颠去。他听见火车车头嘶哑地尖声长鸣，布克知道到了一个交叉路口。过去，他常常跟法官外出旅游，知道这是坐在货车车厢里了。他睁开眼睛，像一个被绑架了的国王，迸发出怒不可遏的目光。陌生人跳起来，想要勒紧他的脖子，可是布克已经闪电般地扑了上来，咬住了那人的手。那张大嘴紧咬住不放，直到他的意识又一次被窒息得模糊起来。

“喏，他有点毛病。”陌生人对行李收发员说，藏起那只被咬得血肉模糊的手。刚才那阵打斗的声响把行李收发员给吸引了过来。“我得替老板把他带到旧金山去，那里有一个牛皮狗医说能治好他。”

在旧金山海滨一个酒吧的小货棚里，那人讲起前一晚上的

经历来滔滔不绝，狠狠地夸耀了自己一番。

“我只要五十块。”他说，牢骚满腹的样子，“下次就是再给我一千块响当当的现金，我也不干了。”

狗贩子已把手缠上了条帕子，帕子上血痕斑斑，他右脚的裤子从膝盖一直撕开到脚踝。

“那个家伙得了多少？”酒吧老板问。

“一百块。”他答道，“一个子儿也不少，我发誓。”

“那就拿一百五十块去。”老板合计着，“他值这个数，要不然我就是个傻瓜。”

狗贩子解开血糊糊的手帕，看着那只咬得不成样子的手，“我这个样子，不得狂犬病才怪呢。”

“活该！你老早就该上绞架了。”酒吧老板哈哈大笑起来，“来吧，在你滚蛋之前先帮我一把。”他又说。

布克眼冒金星，喉咙和舌头疼痛难忍。他试图对付他的敌人，结果总是一次又一次被打翻在地，喘不过气来。最后，他们按住了他，用锉刀锉开了他脖子上那个沉甸甸的铜圈，然后又拿掉了绳索，把他塞进了一只板条箱笼里。

他在箱笼里度过了精疲力尽的后半夜，满腔的怒火，满心的耻辱。他弄不明白这一切是什么意思，他们想要他干什么。为什么他们把他关进这只狭小的笼子？他揣摩不透。但他感到难受，隐隐约约地意识到，灾难正暗暗袭来。夜里，那个酒吧小棚屋的门打开了好几次，吱吱嘎嘎地响。布克霍地跳起来，满心以为会看到法官，或者至少随便哪个男佣。可总是酒吧老板那张浮肿的脸，在幽暗的蜡烛光下，挤进来窥视他，把他那阵兴奋得喉头颤栗的欢叫变成一阵凶悍的狂吠。

酒吧老板并不去理会他。次日上午，四个男人走了进来，抬起了板条笼子。又来了一些敌人——布克断定。他们一副邈邈

邋邋的样子，看上去狰狞可怖。布克在板条后面冲着他们咆哮，他们哈哈大笑，用棍子去戳他。他立即咬住棍子不放，直到后来他明白了这正是他们想要看的。于是，他愠怒地躺下来，任他们把他抬进一辆载货的四轮马车里。他便这样和囚禁他的这只笼子从一双手到另一双手，开始了漫漫旅程。他还在列车乘务室里呆过，由几个乘务员看管着；后来又装进了另一辆马车，又上过一辆货车，挤在杂乱的箱子和包裹之间，上了一条渡轮；又被货车从渡轮上运进一个大火车站；最后放进一节快车车厢里。

列车挂上了这节快车厢，尖啸长鸣着，奔驰了两天两夜。布克也有两天两夜滴水未沾。就在他怒气冲冲的时候，他遇到几个快车上的邮务员，他们起初对他还友好，他则报以怒嚎，于是他们便报复他、戏弄他。他用身体去撞栏杆，恼怒得发抖，口淌白沫，他们却嘲笑他、奚落他，像一群可恶的狗那样低嗥，汪汪直叫，接着又学猫咪咪地叫唤，扑腾着胳膊学公鸡喔喔啼鸣。这一切都是那么可笑，他的自尊心受到越来越重的伤害，怒火也越烧越旺。他倒不那么在乎饥饿，但干渴却让他倍受煎熬，更使他怒火熊熊。本来他就高度紧张，极其敏感，他们的折磨和虐待使他暴跳如雷，又因为干渴的喉咙和肿痛的舌头，更是火上浇油。

有一样事让他感到轻松，那就是脖子上的绳索解除了。那曾让他们不公平地占过便宜的绳索，现在没有了。他要让他们好好地瞧一瞧，他是绝不会伸长了脖子接受第二条绳索的。两天两夜的干渴和饥饿，两天两夜的折磨和煎熬，他将把他的一切积怨和仇恨，喷射到首先攻击他、戏弄他的人身上。他的双眼布满血丝，整个儿变了样，犹如个盛怒的恶魔。他的变化如此之大，恐怕连法官本人现在也难以认出。列车到了西雅图时，